

工程法務系列

總價契約與漏項實務暨不可抗力風險爭議

宗旨：本課程旨在透過理論與實務並重的方式，深入解析建築工程契約中「總價契約」與「漏項爭議」之核心問題，並掌握「不可抗力」與「情事變更」在工程爭議處理上的應用。將從契約條款設計、風險分配原則、司法實務見解與案例觀摩出發，剖析爭議發生原因與責任歸屬，並探討如何透過契約規範、爭議預防及蒐證手段，降低履約爭議與訴訟風險。同時，針對不可抗力事件、現地情況差異、物價波動、政策法令變更等常見風險，提供完整的爭議處理與應對策略，協助學員在面對突發事件或契約履行困難時，能正確理解法律定位，並提出合理有效之處理方案。適合營建業企業主管、公司法務、對相關爭議處理有興趣之人士等參與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上課日期：115年1月22日（星期四）

上課地點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，近捷運新店線七張站）

費用：定價3,800元/人，115年1月15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價3,400元/人。

報名方式：傳真報名表(02-29124104)或線上報名(<https://edu.tcri.org.tw>)

繳費方式：※電匯或劃撥---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。

戶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銀行電匯&轉帳：025-120-95251（臺灣企銀-新店分行050）

郵局劃撥帳號：05100110


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94 傳真號碼：02-29124104 教育訓練組 胡小姐 (E-mail：vicky@tcri.org.tw)

注意事項：1. 傳真後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。

2. 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，以上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（須全程參與，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）。

3. 本院預計於課前三天發送e-mail通知上課報到。

4. 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，不另提供電子檔案。

5. 開課三日前申請退費，須扣除行政手續費(課程定價的10%)；開課前三日起，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，將一律不予退費及保留。

6. 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/調整課程/調整講師/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。

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員
115 年 1 月 22 日 (四)	09:00~09:20	報到	謝彥安 主持律師/土木技師 <u>現職：</u> 安瑞商務法律事務所負責人 <u>學歷：</u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台灣大學土木工程學士 ● 台灣大學醫學工程所碩士 ● 交通大學科技法律所碩士 <u>經歷：</u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國立台灣大學兼任講師/中原大學業界導師 ● 台北市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諮詢委員 ● 台北/新北/基隆地方法院調解委員 ●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土木工程及建築類科委員 ● 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鑑定委員會委員、台灣營建院工程鑑識委員 ● 臺灣區預拌混凝土工業同業公會法律顧問 ● 全國工業總會雇主委員會委員
	09:20~10:50	一、總價契約與漏項實務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契約計價方式 2. 漏項及數量不足之定義 3. 承攬人就漏項有無施作義務 	
	10:50~11:00	休息10分鐘	
	11:00~12:30	4. 漏項風險由誰負擔？數量不足風險由誰負擔？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5. 爭議預防與蒐證 	
	12:30~13:20	中午休息時間	
	13:20~14:50	二、不可抗力風險爭議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不可抗力之簡介 2. 現地情況差異之爭議 3. 物價調整款之爭議 	
	14:50~15:00	休息10分鐘	
	15:00~16:30	4. 政策法令變更之爭議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5. 其他類型爭議 6. 爭議預防與處理手段 	
	16:30	賦歸	

工程法務系列

總價契約與漏項實務暨不可抗力風險爭議

姓 名：_____ 身分證號碼：_____ (參訓證明登記使用)

服務單位：_____ 職 稱：_____ 技師資格：有 暫無

電 話：_____ 分機：_____ 傳 真：_____ 手機(必填)：_____

發 票：不需打統編 統一編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□□□_____

E-mail：_____ (必填，主要聯絡及通知方式)

餐飲需求 葷食 素食

登錄積分：銓敘公務員 技師，登錄科別：_____ (如需登錄技師訓練積分則此欄必填)

繳費方式：劃撥 電匯 轉帳 信用卡(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)

費 用：個人報名： 3,400 元 (115/1/15 前) 3,800 元 (115/1/16 起)

團體報名(三人以上)：3,400 元 × _____ 人 = _____ 元

【可先提供報名表，於開課前會 E-mail 通知繳費，再請於通知期限內完成繳費，謝謝！】

*「本資料均受到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保護，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隨意揭露、使用。」

同意代繳簽名：

行動電話(代繳者請提供)：

(說明: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，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，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)

持卡人身分證字號：

發卡銀行：

授權號碼(本院填寫)：

持卡人簽名：

卡號：_____ - _____ - _____ - _____

有效期限：月/年

持卡種類：VISA MASTER CARD JCB

信用卡背面<簽名欄>最後三碼：

案號：TBI-115001

承辦人：胡小姐

出納：

發票號碼：

已經完成報名者，如以劃撥、電匯及轉帳者，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，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。傳真：02-29124104

--